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20 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縣湖口鄉光復北路 111 號（本公司一樓會議室）

出席：親自出席股數及委託代理出席股數共計 27,509,918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43,689,403 股之比例為 62.96 %。

列席：陳董事暨總經理瑞煜、黃董事斌鋒、陳董事明豐、李董事汶涓、沈獨立董事仰斌
李監察人瑗晴

主席：葉董事長迺迪

紀錄：彭瓊儀

壹、宣布開會（出席股數已逾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102 年度營業報告。

說明：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洽悉】

二、102 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

說明：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洽悉】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 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說明：一、本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個體財務報表（包含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會計師及劉銀妃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等查核竣事，並出具監察人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

說明：一、102 年度盈餘分派表，請參閱附件四。

二、現金股利每股分派新台幣 1.5 元，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三、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伍、討論事項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謹請討論。

說明：為因應法令修訂，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柒、散會：同日上午 9 時 10 分，主席宣佈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附件一】

營業報告書

泓格科技民國 10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726,000 仟元，較民國 101 年增加 2.79%；民國 102 年度合併本期淨利為新台幣 87,947 仟元，較民國 101 年增加 4.26%；合併毛利率這兩年來同樣維持在 52%-54%左右；民國 102 年及民國 101 年的合併稅後淨利率皆為 12%。民國 102 年及民國 101 年的每股盈餘分別為 2.01 元及 1.93 元。

以下說明本公司的財務表現及發展狀況。

1.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	102 年
財務 收支	銷貨收入淨額	706,313	726,000
	稅前淨利	100,516	100,466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9.21%	9.28%
	權益報酬率(%)	11.19%	11.35%
	純益率(%)	11.94%	12.11%
	每股盈餘(元)	1.93	2.01

2. 研究發展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	102 年
研究發展費	131,826	159,013
研究發展費占銷貨收入淨額比例	18.66%	21.90%

3.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在度過歐洲各項問題與經濟不振的歲月後，目前歐洲正踏著蹣跚步伐走出衰退，雖然復甦的速度緩慢但美國經濟在經過多年重整後也露出曙光，預期可帶動歐洲與全球經濟活絡。各區域業績表現互有消長雖不如預期但尚屬平穩，其中亞洲中國大陸地區成長較多。

2014年業務將以包括大陸在內的亞洲為重點區域，以增加對大陸區的業務及銷售支援及重點客戶的拜訪，並採取異業結合方式與不同產業合作，發揮彼此專長共同開拓全球市場。此外在亞洲地區亦將加強重點客戶的業務互訪，增加彼此了解，選擇特定展與當地經銷夥伴共同參展開拓市場。同時更著墨於台灣內銷市場，尋求合作夥伴，共同創造雙贏利潤。

本公司秉持著客戶導向(Customer Oriented)的方針，不停的找出新的市場和產品線，除可增加新的增長點，增加營收，並可以讓研發人力，做最佳化的移動和運用，避免原有市場的價格戰，毛利率也可以保持較高的數字。

自發改善(Self Improving)是另一重要主軸。在公司的品質政策「從客戶反應與產品測試尋找機會」與品質目標「一年100件改善提案」下，各部門已經漸漸熟習從客戶反應與產品測試中找出有價值問題，自動提出許多有價值的改善方案。年度檢討提案績效，清楚顯示全公司員工已經熟悉這概念與方法，提出的改善方案越見成熟與有價值。

4. 研究發展狀況

技術發展上，泓格科技將持續在六大領域努力耕耘：M2M、TouchPAD/HMI/Touch Monitor、物聯網、WISE、Power Meter/Power Monitoring System及Field Bus。

- M2M Product：延續過去 2~3 年的技術發展，逐步擴展各種 M2M 的應用，如 Remote Monitoring、Remote Diagnostic、Remote Maintenance、水文資訊監控及土石流災害防治等。相關產品如：GT-530、GT-540、GT-540P、GT-541、SMS DB、M2M RTU Center、RMV-514、RMV-531、NAPOPC M2M DA Server。

- TouchPAD/ HMI/ Touch Monitor：以小型化的 TouchPAD 為基礎，慢慢往較大尺寸的 HMI 及 Touch Monitor 產品發展，TouchPAD 的可程式化功能，可以在 BA(Building Automation) 市場中，成為很有特色的產品。結合 LC-103/LC-101 燈光控制器及 IR-210/IR-712 紅外線控制器，可以提供給客戶在 BA 應用中的燈光、空調系統的完整解決方案。另外 TouchPAD 的小巧可程式化特色，也非常適合取代傳統設備的操作面板，例如 Walmart 的大型風扇控制面板及多台式的冷凍空調設備。
- 物聯網：Sensor Network、RFID 在特殊環境或行業的應用，ZigBee、WiFi、2G/3G 等無線技術的應用，以及各種電力、水、瓦斯等公共設施的錶頭資訊蒐集，透過低功率的無線傳輸技術達到自動抄表的應用是未來的努力方向。
- WISE 智慧型控制器：發展方向朝可以連接不同的 Modbus Device & I/O Module 組合成一個智慧型的監控系統或資料記錄系統，並結合 2G/3G 讓使用者在遠端就可以監控。例如無人機房監控系統、溫室自動化控制系統及養殖業的水質監控系統。
- Power Meter /Power Monitoring System：在 Power Meter 方面除了提供 PM-3112/3114 Modbus RTU 的介面外，將陸續開發 Modbus TCP 及 CAN bus 介面的版本。為了讓客戶更容易建構一個電力監控系統，目前已開發出一個智慧型電錶集中器 PMC-5141/PMC-5151，可以讓使用者以網頁設定的方式連接不同的電錶。尤其是 PMC-5151 更加入了萬年曆及邏輯運算的功能。
- Field Bus：持續擴展各種 Field Bus 的 Gateway、Converter 及 I/O Module、CAN bus、PROFINET、EthernetIP、PROFIBUS、HART、RS-485、Ethernet、EtherCAT、M-Bus、Wireless HART 等 Field Bus。

其中，泓格科技推出的 WISE-5801 智慧型雙向簡訊互動 PAC 控制器和 uPAC-5000 榮獲 101 年度經濟部精品獎殊榮。uPAC-5000 掌上型控制器具有多樣無線通訊介面，並有高度 I/O 擴充能力，現場使用方便。所以 WISE 系列產品在過去連續三年獲得精品獎殊榮的肯定。在 102 年以 PMC-5141 智慧型電錶集中器和 WISE-5801 於農業溫室應用參加美國匹茲堡 INPEX 國際發明展中榮獲 2013 年銀牌獎。

泓格將以『M2M Solution』、『Energy Saving』、『Motion Automation』、『Building Automation』四大 Solution 將泓格過去所累積的經驗，介紹給客戶，從去年成為 Indusoft 中國區的總代理讓我們更獲得了多產業的實際應用案例，未來泓格在客戶中的角色將從過去的單純 Component Provider，進一步變成是一個 Solution Provider 也是一個可信任的 Service Provider。泓格科技將加強對客戶的瞭解以滿足最佳方案需求，並結合客戶，共創佳績。

謹此

敬祝 鴻圖大展

董事長：葉迺迪



經理人：陳瑞煜



會計主管：鄭碧玉



【附件二】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個體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察。

此 致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陳建祥

監察人：

李瑗晴

監察人：一方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朱吟薇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2709 號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泓格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泓格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

鄭雅慧



會計師

劉銀妃

劉銀妃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75,182	18	\$	195,703	21	\$	164,530	1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4,544	2		8,788	1		5,10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50,223	5		56,137	6		53,345	6
1200	其他應收款			2,027	-		1,778	-		1,545	-
130X	存貨	六(三)		290,580	30		256,967	28		265,262	29
1410	預付款項			7,028	1		4,943	-		6,46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39,584	56		524,316	56		496,251	55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10,236	1		10,236	1		10,23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339,745	35		303,303	33		295,581	3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六)		11,284	1		12,936	1		13,406	1
1780	無形資產			3,585	-		5,287	1		1,21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13,247	1		19,394	2		27,897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		54,047	6		53,811	6		59,136	7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32,144	44		404,967	44		407,472	45
1XXX	資產總計		\$	971,728	100	\$	929,283	100	\$	903,723	100

(續次頁)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68,873	7	\$	58,434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6,002	-		4,579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及七		58,039	6		56,848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7,385	1		10,022	1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8,766	1		8,734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918	1		4,18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5,983	16		142,802	15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2,103	-		1,800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九)		21,997	3		26,418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4,100	3		28,218	3
2XXX	負債總計			180,083	19		171,020	1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436,894	45		436,894	47
資本公積		六(十一)						
3200	資本公積			68,630	7		68,630	7
保留盈餘		六(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1,181	8		72,884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01,457	21		183,768	20
其他權益		六(十三)						
3400	其他權益			3,483	-	(3,913)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791,645	81		758,263	82
3XXX	權益總計			791,645	81		758,263	8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九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71,728	100	\$	929,283	100
						\$	903,723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迺迪



經理人：陳瑞煌



會計主管：鄭碧玉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726,000 100	\$ 706,31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七)(十八)及七	(336,962) (46)	(340,629) (48)
5900 營業毛利		389,038 54	365,684 52
營業費用	六(十七)(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78,396) (11)	(71,943) (10)
6200 管理費用		(70,548) (9)	(67,471)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9,013) (22)	(131,826) (1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7,957) (42)	(271,240) (38)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六)(十四)	2,671 -	2,158 -
6900 營業利益		83,752 12	96,602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15,445 2	6,88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1,576 -	(2,938) (1)
7050 財務成本	七	(307) -	(3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714 2	3,914 -
7900 稅前淨利		100,466 14	100,516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12,519) (2)	(16,164) (2)
8200 本期淨利		\$ 87,947 12	\$ 84,352 1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三)	\$ 8,109 1	(\$ 3,913)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六(九)	4,306 1	3,519 1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	(1,445) -	(59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 10,970 2	(\$ 992)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98,917 14	\$ 83,360 1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7,947 12	\$ 84,352 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8,917 14	\$ 83,360 12
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50 淨利歸屬母公司業主之基本每股盈餘		\$ 2.01	\$ 1.93
9850 淨利歸屬母公司業主之稀釋每股盈餘		\$ 2.00	\$ 1.92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迺迪



經理人：陳瑞鼎



會計主管：鄭碧玉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於	母	保			業	主	之	權	益				
				公	司	留									
	普通	股	本	溢	資本公積一發行	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合計	換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	益	總	額
101 年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36,894	\$	68,630	\$	62,530	\$	4,318	\$	176,803	\$	-	\$	749,17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0,354		-	(	10,354)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318)		4,318		-		-	
現金股利	-			-		-		-	(	74,272)		-	(	74,272)	
101 年度淨利	-			-		-		-		84,352		-		84,352	
10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21	(	3,913)	(	992)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36,894	\$	68,630	\$	72,884	\$	-	\$	183,768	\$	3,913	\$	758,263	
102 年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36,894	\$	68,630	\$	72,884	\$	-	\$	183,768	\$	3,913	\$	758,26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8,297		-	(	8,297)		-		-	
現金股利	-			-		-		-	(	65,535)		-	(	65,535)	
102 年度淨利	-			-		-		-		87,947		-		87,947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574		7,396		10,970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36,894	\$	68,630	\$	81,181	\$	-	\$	201,457	\$	3,483	\$	791,645	

101 年 度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101 年度淨利

10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2 年 度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102 年度淨利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迺迪

經理人：陳瑞煌

會計主管：鄭碧玉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100,466	\$ 100,51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備抵呆帳提列(回升利益)數	(94)	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42	334
折舊費用	19,418	15,735
各項攤提	2,780	2,277
利息收入	(554)	(298)
租金費用	1,326	1,105
利息費用	307	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716)	(3,684)
應收帳款	5,968	(2,842)
其他應收款	(249)	(233)
存貨	(33,613)	8,412
預付款項	(2,085)	1,5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0,439	17,21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23	(115)
其他應付款	1,841	1,826
其他流動負債	2,733	(3,686)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5)	(1,23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4,617	136,931
收取利息	554	298
支付利息	(307)	(32)
支付所得稅	(7,286)	(7,4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7,578	129,750

(續次頁)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投資性不動產)	(\$ 53,279)	(\$ 30,3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	976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167 (	2,710)
無形資產增加	(1,068)	(97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177)	(33,017)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637)	10,022
發放現金股利	(65,535)	(74,27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8,172)	(64,250)
匯率調整數	3,250 (	1,31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0,521)	31,1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5,703	164,53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5,182	\$ 195,703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迺迪



經理人：陳瑞燭



會計主管：鄭碧玉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2708 號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

會計師

劉銀妃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4,918	13	\$	135,309	15	\$	104,945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4,826	-		8,788	1		5,10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39,439	4		50,362	6		51,002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7,152	1		7,678	1		31,376	3
130X	存貨	六(三)		283,775	30		247,504	27		253,946	28
1410	預付款項			5,488	1		4,093	-		5,75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65,598	49		453,734	50		452,128	51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10,236	1		10,236	1		10,236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43,691	15		137,465	15		122,734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七 及八		316,315	33		281,250	31		271,422	30
1780	無形資產			3,454	-		5,112	1		98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13,085	1		19,282	2		27,801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		3,593	1		4,760	-		9,411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90,374	51		458,105	50		442,586	49
1XXX	資產總計		\$	955,972	100	\$	911,839	100	\$	894,714	100

(續次頁)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68,873	7	\$	58,435	6	\$	41,223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6,002	1		4,579	1		4,694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及 七		50,836	5		50,331	6		52,146	6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8,055	1		7,906	1		6,704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461	1		4,107	-		7,45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0,227	15		125,358	14		112,225	12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2,103	-		1,800	-		2,146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九)		21,997	2		26,418	3		31,168	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4,100	2		28,218	3		33,314	4
2XXX	負債總計			164,327	17		153,576	17		145,539	16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		436,894	46		436,894	48		436,894	4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		68,630	7		68,630	7		68,630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二)		81,181	9		72,884	8		62,530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318	-
3350	未分配盈餘			201,457	21		183,768	20		176,803	2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三)		3,483	-	(3,913)	-	-		-	-
3XXX	權益總計			791,645	83		758,263	83		749,175	84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	955,972	100	\$	911,839	100	\$	894,714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迺迪



經理人：陳瑞煌



會計主管：鄭碧琪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662,118 100	\$ 651,64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六)(十七)及七	(331,825) (50)	(339,646) (52)
5900 營業毛利		330,293 50	311,998 4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7,218) (1)	(7,748)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7,748 1	7,990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30,823 50	312,240 48
營業費用	六(十六)(十七)(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0,877) (8)	(48,796) (8)
6200 管理費用		(34,686) (5)	(33,246)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9,013) (24)	(131,826) (2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4,576) (37)	(213,868) (33)
6900 營業利益		86,247 13	98,372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13,795 2	5,34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1,455 -	2,473 (1)
7050 財務成本		(29) -	(3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412) -	(2,07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809 2	758 -
7900 稅前淨利		99,056 15	99,130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八)	(11,109) (2)	(14,778) (2)
8200 本期淨利		\$ 87,947 13	\$ 84,352 1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六(九)	\$ 4,306 1	\$ 3,519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六(十三)	8,109 1	(3,913) (1)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八)	(1,445) -	(59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 10,970 2	\$ 992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98,917 15	\$ 83,360 13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2.01	\$ 1.93
稀釋每股盈餘	六(十九)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2.00	\$ 1.92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迺迪



經理人：陳瑞熾



會計主管：鄭碧玉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一 發 行 價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101 年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36,894	\$ 68,630	\$ 62,530	\$ 4,318	\$ 176,803	\$ -	\$ 749,175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1):							
法定盈餘公積	-	-	10,354	-	(10,354)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318	4,318	-	-
現金股利	-	-	-	-	74,272	-	74,272
101 年度淨利	-	-	-	-	84,352	-	84,352
10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21	(3,913)	992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36,894	\$ 68,630	\$ 72,884	\$ -	\$ 183,768	(3,913)	\$ 758,263
102 年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36,894	\$ 68,630	\$ 72,884	\$ -	\$ 183,768	(3,913)	\$ 758,263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2):							
法定盈餘公積	-	-	8,297	-	(8,297)	-	-
現金股利	-	-	-	-	65,535	-	65,535
102 年度淨利	-	-	-	-	87,947	-	87,947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574	7,396	10,970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36,894	\$ 68,630	\$ 81,181	\$ -	\$ 201,457	3,483	\$ 791,645

註 1：董監酬勞\$1,012 及員工紅利\$9,107 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 2：董監酬勞\$747 及員工紅利\$7,358 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迺迪



經理人：陳瑞端



會計主管：鄭碧瑋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99,056	\$ 99,13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備抵呆帳回升利益)	(94)	50
折舊費用	15,132	11,753
各項攤提	2,726	2,22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09	5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份額	2,412	2,079
未實現銷貨毛利	(529)	(242)
利息費用	29	32
利息收入	199	1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002 (	3,684)
應收帳款	10,977	59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26	23,698
存貨	(36,271)	6,442
預付款項	(1,395)	1,6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0,438	17,21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23 (	115)
其他應付款	1,155	3,033
其他流動負債	2,354 (	3,35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5)	(1,23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2,334	160,019
收取利息	(199)	(174)
支付利息	(29)	(32)
支付所得稅	(5,905)	(6,00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6,201	153,812

(續次頁)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20,482)
購置固定資產	(51,156)	(26,991)
無形資產增加	(1,068)	(976)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167	(72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057)	(49,17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65,535)	(74,27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535)	(74,27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0,391)	30,3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5,309	104,94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4,918	\$ 135,309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迺迪



經理人：陳瑞璽



會計主管：鄭碧玉



【附件四】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① 期初未分配盈餘	125,571,907	
② 減：首次採用 IFRS 調整數	15,636,217	
③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③=①-②)		109,935,690
④ 加：102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註 1)	3,574,354	
⑤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⑤=③+④)		113,510,044
⑥ 加：本期稅後淨利	87,946,653	
⑦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⑦=⑥*10%)	8,794,665	
⑧ 102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小計(⑧=⑥-⑦)	79,151,988	
⑨ 截至本年度累積可供分配盈餘(⑨=⑤+⑧)		192,662,032
102 年度盈餘分配項目		
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 (註 2)		
股東現金股息(每股配發 1.5 元)		
	65,534,105	
⑩ 本年度分配總金額		65,534,105
⑪ 期末未分配盈餘(⑪=⑨-⑩)		127,127,927

註 1 102 年度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而調整保留盈餘之調整數。

註 2 本次盈餘分派金額為 102 年度之盈餘。

註 3 現金股利分派採「元以下無條件捨去計算方式」。

註 4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7,938,000 元。

配發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882,000 元。

董事長：葉迺迪



經理人：陳瑞煒



會計主管：鄭碧玉



【附件五】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理由
第二條	資產範圍 一、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表彰基金之有價證券、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等投資。 二、不動產(含營建業之存貨)及其他<u>固定資產</u>。 略。	資產範圍 一、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表彰基金之有價證券、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等投資。 二、不動產(含<u>土地、房屋及建築、投資性不動產、土地使用權</u>、營建業之存貨)及<u>設備</u>。 略。	因應法令訂定
第三條	名詞定義 略。 二、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六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 三、<u>關係人</u>：指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所規定者。 四、<u>子公司</u>：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所規定者。 五、<u>專業估價者</u>：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得從事不動產、<u>其他固定資產估價業務者</u>。 六、<u>事實發生日</u>：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 七、<u>大陸地區投資</u>：指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從事之大陸投資。	名詞定義 略。 二、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u>第八項</u>規定發行新股受讓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 三、<u>關係人、子公司</u>：應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認定之。 四、<u>專業估價者</u>：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得從事不動產、<u>設備估價業務者</u>。 五、<u>事實發生日</u>：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 六、<u>大陸地區投資</u>：指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從事之大陸投資。	因應法令訂定
第五條	評估程序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按資產種類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u>固定資產</u>，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	評估程序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按資產種類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	因應法令訂定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理由
	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1. 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 2. 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 3. 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1) 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 (2) 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 4. 專業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 (二)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但該	之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1. 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 2. 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 3. 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1) 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 (2) 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 4. 專業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 (二)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但該有價證券具活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理由
	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三)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略。	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三)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與政府機構交易外</u>，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略。	
第十條	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 本公司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除應依第五條取得不動產處理程序辦理外，交易金額達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亦應依第五條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前述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五條第一項規定辦理。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部分免再計入。 一、尚應依以下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另外在判斷交易對象是否為關係人時，除注意其法律形式外，並應考慮實質關係。 二、評估及作業程序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略。 四、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適用前述之規定，應依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一)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 (二)關係人訂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訂約日已逾五年。 (三)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而取得不動產。 五、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董事會得依	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 本公司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除應依第五條取得不動產處理程序辦理外，交易金額達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亦應依第五條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前述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五條第一項規定辦理。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部分免再計入。 一、尚應依以下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另外在判斷交易對象是否為關係人時，除注意其法律形式外，並應考慮實質關係。 二、評估及作業程序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u>，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略。 四、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適用前述之規定，應依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一)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 (二)關係人訂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訂約日已逾五年。 (三)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u>或自地委建、租地委建等委請關係人興</u>	因應法令訂定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理由
	第六條第一項授權董事長在「取得或處分資產核決權限及投資有價證券額度表」之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並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u>建不動產而取得不動產。</u> 五、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董事會得依第六條第一項授權董事長在「取得或處分資產核決權限及投資有價證券額度表」之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並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第十二條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處理程序略。 九、定期評估方式及異常處理情形： (一)每月或每週定期評估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並彙總當月或當週損益及非避險性交易未平倉部位，呈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及董事長作為管理績效評估及風險衡量之參考。 (二)本公司董事會指定之高階主管應隨時注意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之監督與控制。董事會並應評估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績效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承擔之風險是否在公司容許承受之範圍。 (三)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應依下列原則管理衍生性商品交易： 1. 定期評估目前使用之風險管理措施是否適當並確實依金管會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本處理程序相關規定辦理。 2. 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發現有異常情事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立即向董事會報告。 (四)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建立「衍生性商品交易登記表」，詳細登載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種類、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每月或每週定期評估報告、及董事會與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之定期評估事項。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處理程序略。 九、定期評估方式及異常處理情形： (一)每月或每週定期評估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並彙總當月或當週損益及非避險性交易未平倉部位，呈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及董事長作為管理績效評估及風險衡量之參考。 (二)本公司董事會指定之高階主管應隨時注意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之監督與控制。董事會並應評估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績效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承擔之風險是否在公司容許承受之範圍。 (三)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應依下列原則管理衍生性商品交易： 1. 定期評估目前使用之風險管理措施是否適當並確實依金管會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本處理程序相關規定辦理。 2. 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發現有異常情事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立即向董事會報告，<u>董事會應有獨立董事出席並表示意見。</u> (四)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依<u>本處理程序所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處理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事後應提報最近期董事會。</u> (五)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建立「衍生性商品交易登記表」，詳細登載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種類、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每月或每週定期評估報告、及董事會與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之定期評估事項。	因應法令訂定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理由
第十四條	資訊公開揭露程序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不在此限。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 買賣公債。 2. 以投資為專業，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 3.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4.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5. 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略。	資訊公開揭露程序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不在此限。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 買賣公債。 2. 以投資為專業，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u>證券商於初級市場認購及依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u>。 3.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 4.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5. 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略。	因應法令訂定
第十五條	有關法令之補充 本處理程序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辦理。	有關法令之補充 本處理程序有關總資產百分之十之規定，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最近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中之<u>總資產金額</u>計算。 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本處理程序有關實收資本額百	因應法令訂定

條次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理由
		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本處理程序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 令辦理。	
第十六條	本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 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 同。 本處理程序訂定於中華民國 101 年 6 月 18 日。	略。 本處理程序訂定於中華民國 101 年 6 月 18 日。 <u>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0 日。</u>	增列修 訂次數 及日期